**评审工作计划表**

受评审单位：江西省震宇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
联 系 人：杨淳 电 话：18907933780

地 址：铅山县河口镇工业园区十六路

邮 编：334500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审目的：验证 江西省震宇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结果是否符合所申报的标准化等级要求，为上饶市应急管理局核准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提供依据。 | | | |
| 评审依据：1.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》（GB/T33000-2016）；  2.《冶金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评分细则》；  3. 江西省震宇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企业安全、职业健康相关的法律、法规、标准及其他要求。 | | | |
| 评审范围：位于江西省震宇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厂区内的生产及相关的管理活动。 | | | |
| 评审时间：自2021年7月20日至2021年7月21日 | | | |
| 评审组组成成员如下： | | | |
| 组内职务 | 姓名 | 职称 | 专业 |
| 组长 | 林 群 | 饶安/注安师 | 机械 |
| 成员 | 袁子辉 | 饶安/工程师 | 安全 |
| 成员 | 李学峰 | 饶安/安评师 | 安全 |
| 现场评审时间安排：   1. 首次会议 2021年7月20日10时至11时 2. 现场评审 2021年7月20日14时 至17时 3. 末次会议 2021年7月21日14时至16时 | | | |
| 评审组联系电话及传真：0793-8224948 | | | |

注：

1、企业评审前应按照《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》（GB/T33000-2016）要求，分要素对资料进行归档；

2、评审当天应保证正常生产；企业主要负责人、各职能部门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（包括专、兼职安全员）、设备相关负责人均应参与评审。